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 年 9 月 30 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葉建成

聯絡電話：04-8357274 編號：109093001

彰檢查獲口罩公司委託未經許可之廠商製造醫療用口罩 對外販售案件

本署接獲檢舉，於本轄有口罩公司委託未經許可之廠商製造醫療用口罩於通路上販售，特組成專案小組，指派檢察官朱健福指揮偵辦。

專案小組隨即調閱及比對相關資料蒐證後，於 109 年 9 月 29 日由主任檢察官吳怡盈、檢察官朱健福、賴政安、施教文、李秀玲、余建國、劉彥君等人指揮調查局彰化縣調查站、桃園市調查處、臺中市調查處、北部機動站、彰化縣警察局刑警大隊科偵隊、員林分局、彰化分局、鹿港分局員警及本署專案組檢察事務官，並協同彰化縣衛生局、中區國稅局、國稅局彰化分局、員林稽徵所、北斗稽徵所、沙鹿稽徵所等機關，出動檢警調約 130 人，對口罩製造商鈺○研究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設於臺中市，工廠位於彰化縣，下稱鈺○公司）及受託製造之丞○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設於雲林縣，下稱丞○公司）之工廠及倉庫等處進行搜索，同時傳喚公司負責人及員工共 31 人到案說明，同時扣得製造口罩機臺、口罩 1 萬 7 千片、口罩原料、帳冊、出貨資料等證物。

經調查後發現，鈺○公司為領有製造醫療用口罩許可之公司，惟為增加口罩之產量，對外販售牟利，竟自 109 年 9 月初起，委託未經許可之丞○公司製造醫療用口罩後，以該等公司所生產之品名「鈺泰醫用口罩」（詳如照片），透過藥局通路販售，總計自 109 年 9 月 7 日至 23 日止，共計已製造販售約上百萬片口罩。另經本署及主

管機關清查比對相關資料結果，初步並未發現該公司上開所製造口罩，有混充入該公司所製造之「實名制」口罩之情事。

經檢察官訊問後，認鈺○公司之負責人李○○及丞○公司負責人謝○○均涉有違反藥事法罪嫌，分別諭知新臺幣 50 萬元、1 百萬元交保。

